

流水号：

第十四届第三次会议

第 23 号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提案 邢台市委员会

提案者：尹玉峰

通讯地址：邢台市郭守敬路281号

邮政编码：054000

联系电话：13903295876

题 目：关于加强行政事业单位闲置国有资产管理的建议

审查意见：主办：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一日

注：①提案请用黑色水笔书写，字迹要清楚。②要一事一案，避免涉及过多部门。③提案者是指市政协委员和市各民主党派、市工商联、市有关人民团体、市政协各专门委员会和有关参加单位（单位可用简称）
④请登陆邢台市政协网站提交电子版提案。

关于加强行政事业单位 闲置国有资产管理的建议

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是保障党和国家机关政权运转以及提供公共服务的重要物质基础。近几年，随着国有资产管理改革的深入，尤其是近几年政府对国有资产管理力度的不断加大，我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改革取得了显著成效，对资产的“国有”意识进一步增强，管理水平也逐渐提高。特别是2020年国务院出台了《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后，有效遏制了随意处置国有资产和坐支资产处置收入的行为，有效防止了腐败现象的发生。

但同时由于种种原因，目前也存在一些单位的资产出现部分闲置、资产利用率较低、处置行为欠规范以及收益管理有待于进一步提升等问题，而另一方面又有些单位还需要购置资产的行为。为进一步提高国有资产的使用效益，防止铺张浪费，降低机关运行成本，提出如下建议。

(一) 加强基础工作，做到底数清楚。强化主管部门职责，组织开展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理摸底工作，建立台账，夯实资产管理基础数据，并实行信息化、动态化管理，实现基础数据全覆盖。全面准确反映资产闲置、出租（出借）等使用管理情况，为提升资产精细化、科学化管理水平夯实基础。

(二) 实行分类管理，实现管理科学。统筹整合，分类管理，规范各种管理行为。一是对于产权清晰、历史遗留问题少

的闲置资产，鼓励单位进行资产盘活，市场化处置。可委托有资质的中介机构对资产进行价值评估，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平台以市场化方式处置变现。**二是**对于比较零散、单独市场化处置价值较低的闲置资产，可采取统一打包处置的办法，以实现市场价值的最大化。**三是**对那些短期内难以变现适合出租（出借）的闲置资产，可采取委托管理、统一公开招租的方式，按照规定，实行统一审批手续、统一发布平台、统一委托评估、统一招租流程进行管理。

四是对于那些适合调剂的闲置资产，可以由机关后勤服务机构统一调配给那些有需求的单位使用，这种统一调配、共用共享机制既实现了资产利用效率的最大化，又有效降低了机关运行成本。

（三）加强效益管理，实现使用高效。上述资产的配置、处置行为，都要严格按照2022年3月29日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出台的《邢台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管理办法》和《邢台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办法》规定的权限和程序审批资产处置事项，先评估后处置，并采取公开招标、竞价拍卖等方式进行，确保资产处置“阳光操作”，取得的收入按规定缴入国库。并将各单位资产管理的安全性、利用率等考核指标纳入到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切实提高国有资产的使用效率和效益。同时，相关部门要加强监督检查，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